

证券代码：833468

证券简称：双剑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9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建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97,254,60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4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广水市支行申请贷款的
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广水市支行申请银行贷款，贷款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，利率不超过人民银行基准利率，期限一年以内，公司以位于广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房产(鄂(2017)广水市不动产权第 0004763 号、鄂(2017)广水市不动产权第 0004769 号)为本次贷款抵押。具体事宜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广水市支行签订的协议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254,60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6 日